

#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3座5楼运营中心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短信通知等方式向所有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耀钢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名，不存在缺席或委托他人出席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及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投资收益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也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部分非公开募

投项目的实施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5 日